

## 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大股东宿迁红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大股东宿迁红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红粹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23,436,592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5.33%，占公司当前扣除回购后总股本<sup>1</sup>的15.40%。本次解除质押股份7,86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33.54%，占公司总股本的5.14%，占公司当前扣除回购后总股本的5.16%。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红粹投资持有本公司的质押股份已全部解除质押。
- 红粹投资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日接到股东红粹投资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红粹投资	否	7,860,000	33.54%	5.14%	2025年4月10日	2026年2月4日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红粹投资持有本公司的质押股份已全部解除质押。

股东	持股数量	持股	本次解除	本次解除	占其	占公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sup>1</sup> 公司当前总股本为152,852,788股，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653,100股，此处扣除回购后总股本为152,199,688股，以下同。

名称	(股)	比例	质押前质 押股份数 量(股)	质押后质 押股份数 量(股)	所持 股份 比例	司总 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标 记数量 (股)	占已 质押 股份 比例	未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股)	占未 质押 股份 比例
红粹 投资	23,436,592	15.33%	7,860,000	0	0.00%	0.00%	0	0.00%	0	0.00%
<b>合计</b>	<b>23,436,592</b>	<b>15.33%</b>	<b>7,860,000</b>	<b>0</b>	<b>0.00%</b>	<b>0.00%</b>	<b>0</b>	<b>0.00%</b>	<b>0</b>	<b>0.00%</b>

###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 红粹投资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此次解除质押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亦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 红粹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在资产、业务、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性。

### 四、备查文件

1. 股东红粹投资出具的《关于股份解除质押的函》；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特此公告。

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五日